

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08），经事后审核发现，原公告内容中存在错误，现予以更正。

一、更正事项的具体内容

更正前：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激励和稳定对公司未来发展有核心作用的员工，公司拟确定陈玉华、陈华州、陈秀文、陈明刚、崔浩源、成林、郭俊英、景超、刘芳、李尚林、林勇、李鑫超、秦岭、权非非、宋春久、孙钰岭、谭方颖、王永、王孝雯、王雷、王秀梅、王江丽、邢程、杨庆梅、阎红、邹宏、朱青、赵文涛、赵学文、张学会为核心员工。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8,996,79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李尚荣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以每股 3.06 元，拟定向发行股票不超过 285 万股（含本数），预计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872.10 万元（含本数）。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5,472,15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郭兵、侯立、郑升飞、张振德、李尚荣回避表决。

(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权激励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详情见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方案》（公告编号：2017-004）。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5,472,15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郭兵、侯立、郑升飞、张振德、李尚荣回避表决。”

更正后：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激励和稳定对公司未来发展有核心作用的员工，公司拟确定陈玉华、陈

华州、陈秀文、陈明刚、崔浩源、成林、郭俊英、景超、刘芳、李尚林、林勇、李鑫超、秦岭、权非非、宋春久、孙钰岭、谭方颖、王永、王孝雯、王雷、王秀梅、王江丽、邢程、杨庆梅、阎红、邹宏、朱青、赵文涛、赵学文、张学会为核心员工。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4,484,12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毛善君、李尚蓉、尹华友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以每股 3.06 元，拟定向发行股票不超过 285 万股（含本数），预计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872.10 万元（含本数）。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959,48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毛善君、郭兵、侯立、郑升飞、张振德、李尚蓉、尹华友回避表决。

(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权激励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详情见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方案》（公告编号：2017-004）。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959,48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毛善君、郭兵、侯立、郑升飞、张振德、李尚蓉、尹华友回避表决。”

二、 更正事项的其他说明

除上述更正外，公司披露的《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其他内容均未发生变化，更正后的《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将于本公告同时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公司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敬请谅解。

特此公告。

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3 月 3 日